

2026年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风景名胜区保护、利用和管理的政策、法规；拟定有关星湖风景名胜区保护、利用和管理的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协助有关部门组织编制、修编星湖风景名胜区建设和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年度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星湖风景名胜区的风景名胜资源、景观和自然环境进行有效保护及合理利用。审核星湖风景名胜区内的建设活动；负责环星湖绿道、牌坊广场、牌坊公园等景点的保护、管理及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星湖风景名胜区安全保障制度，加强安全管理，保障游览安全；督促星湖风景名胜区内的经营单位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法律、法规进行的监督检查。协助有关部门对星湖风景名胜区内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相应的监管和处罚。制定星湖风景名胜区旅游市场开发战略，组织开展整体形象宣传推介和市场推广活动；组织开展有关风景名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活动。负责协调、处理星湖风景名胜区与有关单位、居民的关系。管理直属单位。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正处级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本单位内设6个正科级机构，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管理科、规划建设科、安全管理科和市场拓展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已在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公开专栏公开。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79.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10,350.31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9.19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1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276.83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830.11	本年支出合计	10,830.1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830.11	支出总计	10,830.1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830.11	330.61	149.19	0.00	0.00	10,350.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10,830.11	330.61	149.19	0.00	0.00	10,350.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830.11	661.94	10,168.1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97	182.97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97	182.97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97	182.9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6	73.1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16	73.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16	73.1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9.19	0.00	149.1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9.19	0.00	149.19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9.19	0.00	149.1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6	47.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6	47.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6	47.1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276.83	357.86	9,918.97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276.83	357.86	9,918.97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276.83	357.86	9,918.97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0.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49.19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4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9.19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79.80	本年支出合计	479.8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79.80	支出总计	479.8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0.61	230.61	100.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97	182.97	0.00
[207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97	182.97	0.00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97	182.9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0.48	0.48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48	0.48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0.48	0.48	0.00
[213]农林水支出	100.00	0.00	100.00
[21302]林业和草原	100.00	0.00	100.00
[2130212]湿地保护	100.00	0.00	1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7.16	47.1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7.16	47.1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7.16	47.1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0.61
[301]工资福利支出	230.61
[30101]基本工资	91.8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4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4.7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5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1
[30113]住房公积金	47.1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9.19	0.00	149.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9.19	0.00	149.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9.19	0.00	149.1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9.19	0.00	149.19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61.94	230.61	230.61	0.00	0.00	431.33	0.00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661.94	230.61	230.61	0.00	0.00	431.33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57.91	230.61	230.61	0.00	0.00	327.29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6	0.00	0.00	0.00	0.00	30.96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08	0.00	0.00	0.00	0.00	73.08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168.16	249.19	100.00	149.19	0.00	9,918.97	0.00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10,168.16	249.19	100.00	149.19	0.00	9,918.97	0.00	
星湖管理局临聘人员工资福利、社保、公积金等	183.00	0.00	0.00	0.00	0.00	183.00	0.00	根据编外人员完成岗位工作的情况发放工资福利，按政策缴纳编外人员社保等费用，确保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提高工作效率。
常规宣传专项经费	682.50	0.00	0.00	0.00	0.00	682.50	0.00	持续打造星湖景区的产品品牌和各类精彩纷呈的活动，扩大宣传的营销力度和广度，从广告投放、活动实施、市场推广等方面多渠道推进景区的销售政策，吸引更多的市民游客来星湖旅游。整合市民喜闻乐见的新鲜资讯及时传递给市民游客，打磨精品宣传内容输出，立足大众旅游发展，适应多样化的旅游需求，培育旅游消费的新热点。
星湖排污维护费、电费及水质整治费	50.00	0.00	0.00	0.00	0.00	50.00	0.00	本项目用于星湖景区排污站电费、维护费及星湖排污维护项目、星湖水水质整治项目等，确保保护星湖景区水质资源，为景区可持续发展提供治污功能上的支持，为游客提供溪水洁净的优质旅游环境。
鼎湖山三家分成款	628.00	0.00	0.00	0.00	0.00	628.00	0.00	通过根据鼎湖山景区门票收入，每张70元票分成4元给庆云寺、树木园及鼎湖旅行社各2元，达到景区内单位配合鼎湖山管理处对鼎湖山景区的统一管理。
星湖景区门票、门票卡光纤数据及无纸化办公系统、通信等	12.30	0.00	0.00	0.00	0.00	12.30	0.00	通过及时缴交星湖景区门票、门票卡光纤数据系统维护费、通信费及租POS机手续费、无纸化办公系统及OA系统维护、POS机、微星湖及移动支付手续费等，保证景区门票、门票卡点的正常运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71.00	0.00	0.00	0.00	0.00	71.00	0.00	根据《中共肇庆市委 肇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肇发〔2011〕24号）、《中共肇庆市委 肇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肇发〔2018〕3号）和《中共肇庆市委办公室 肇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肇庆市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办法〉的通知》（肇办发〔2012〕19号）、《关于印发〈肇庆市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实施办法〉（修订）〈肇庆市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评估标准〉（修订）〈肇庆市2024-2025年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安排〉的通知》（肇法治委普组〔2023〕1号）、《肇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肇庆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肇安〔2024〕3号）工作要求，充分发挥安全生产发展的导向作用，改革、创新工作机制，调动各部门开展安全生产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促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推动星湖景区安全生产工作上新台阶。
星湖老协、景区工会委员会工作经费（含妇委会、团委），常年法律顾问费及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诉讼费等、局属单位法人离任审计、专项审计费及业务咨询费、资产评估等	105.00	0.00	0.00	0.00	0.00	105.00	0.00	对我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及重大合同进行审查，以达到依法行政、依法办事；按要求完成法人离任审计工作；凝聚员工及退休人员的精气神，确保更好地为广大市民游客服务。根据省、市巡察要求，通过法律诉讼追收历年拖欠其它应收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干部职工教育培训经费、风景管理协会会费、会议费及其它	28.00	0.00	0.00	0.00	0.00	28.00	0.00	1、按市委组织部安排，组织县处级领导干部参加各类干部教育培训及选派科级干部参加中青班培训。2、开展景区管理人员和一线工作人员专题培训，进一步提高景区管理人员综合素质，提升景区一线工作人员服务水平。3、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确保专业技术人员完成公需课、专业课、自主课程的学时。4. 参加各种风景协会等协会会议、及时缴纳协会会费。
智慧景区运维费及设备更新	35.00	0.00	0.00	0.00	0.00	35.00	0.00	确保星湖景区的门票闸机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广播系统等信息化设备正常运行，及时做好维修保障工作，提升游客入园效率及安全问题，切实提高游客满意度。
固定资产购置、办公设备、正版软件办公耗材、数字档案库建设、档案整理用具等	64.00	0.00	0.00	0.00	0.00	64.00	0.00	1. 通过对办公设备进行更新维护保障日常办公运作正常。2. 通过对景区绿化及水域管理的车船更新，提高星湖景区管理和服务水平。
星湖旅游景区门票及门票卡税金、残疾人保证金等税金	460.00	0.00	0.00	0.00	0.00	460.00	0.00	按税局要求缴交星湖旅游景区门票及门票卡税金、残疾人保证金等税金，确保每月依法纳税。
公共设施水电费、日常及小额维修费、文物、体育公园管护费、局办公楼防漏及维护和招商、乡村振兴、邻里先锋、巩文经费等	511.97	0.00	0.00	0.00	0.00	511.97	0.00	按时缴纳星湖景区公共设施水电费、对景区日常维护及小额维修，办公楼防漏等。
增人增资调资津补贴、补缴住房公积金，应休未休年假补贴、解除临聘人员补偿金、丧葬费、抚恤金及解决历史遗留人员问题经费等	70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	0.00	按政策支付星湖系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资增资津补贴、补缴住房公积金、支付事业单位体制改革人员补偿金、解决历史遗留人员问题等。
还贷本金付息	2,800.00	0.00	0.00	0.00	0.00	2,800.00	0.00	通过向银行融资对星湖风景名胜在旅游交通及相关配套设施等8方面整治提升，完成国家5A景区创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程项目前期经费、项目款及结算评审费、清理历年工程、采购项目尾款、应急项目经费等	1,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	0.00	1. 通过完善景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游客体验。2. 通过加强谋划景区储备项目，推动星湖景区高质量发展。
门票（卡）经费	77.00	0.00	0.00	0.00	0.00	77.00	0.00	提升了景区门票卡的智能化，创新宣传模式，巩固和扩大门票卡宣传渠道，提高星湖门票卡市场占比，促进星湖景区成为粤港澳大湾区“一程多站”旅游产品的旅游目的地。
星湖景区迎国家5A级旅游景区五年期满评定性复核升级改造项目	376.20	0.00	0.00	0.00	0.00	376.20	0.00	1. 对景区房屋、路面、亭廊、建筑、护栏、1D屏等设施设备维护。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减少景区安全隐患，保证景区设施设备状况良好，美化景区旅游环境。提高景区旅游环境的安全性、舒适度，达到预期效果90%以上。2. 统筹好保护与利用的关系，科学合理划定风景名胜区范围，确保风景名胜区重要生态系统、风景名胜资源、自然与人文景观资源得到有效保护。明确星湖风景名胜区范围，加强对星湖风景名胜区的管理力度。为星湖风景名胜区的保护与利用提供合法依据。3. 增加公共厕所及厕位，解决飞水潭厕所排污难题，包括：在门票前广场调头位新建旅游厕所；设置排污管道连接飞水潭厕所到寒翠桥厕所化粪池，并做好管道隐藏，飞水潭厕所内部设施进行装修翻新；扩建宝鼎园厕所女厕，增加厕位；在幽胜牌坊附近新建旅游厕所；在环翠桥左侧平台新建旅游厕所，并修整平台地面。厕所建成投入使用后，鼎湖山景区旅游厕所数里增加，飞水潭厕所排污问题得到解决，保护了是区生态环境，缓解了游客上厕所难、排队时间长的问题。
申报国家重要湿地及相关基础配套设施提升	75.00	0.00	0.00	0.00	0.00	75.00	0.00	根据《市政府批复P2025-0197-星湖管理局关于请求同意星湖省重要湿地申报国家重要湿地的请示》文件精神，推动星湖创建国家级幸福河湖，申报国家重要湿地。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星湖水生态水环境提升	60.00	0.00	0.00	0.00	0.00	60.00	0.00	根据肇庆市星湖水生态保护治理实施方案工作要求，实施星湖水生态保护治理，进一步提升星湖水环境水生态。
城区公厕提档升级专项	149.19	149.19	0.00	149.19	0.00	0.00	0.00	通过对景区、公园公厕的提档升级，提高市民游客进入景区、公园厕所的体验感。
上缴政府资源费	2,00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	0.00	根据当年星湖景区门票、门票卡收入情况，分季度完成上缴政府资源费任务。
广东星湖国家湿地公园自然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星湖国家湿地公园开展自然教育的能力和长期健康发展，对未来公园的自然教育活动开展有重要的助力，也有利于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有助于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科学文化素质。
2026年度广东肇庆星湖省重要湿地资源动态监测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026年，按照国家和省国家湿地公园管理的要求，结合广东星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现状，对广东星湖国家湿地公园范围内湿地资源的分布、范围、面积等开展全覆盖动态变化监测，综合反映湿地资源变化情况，及时掌握湿地资源变化信息及人类活动信息，支撑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等基础调查成果更新，服务湿地资源监督执法及各类考核评价工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830.11万元，比上年增加2,495.93万元，增长29.9%，主要原因是景区加大宣传活动实施及广告宣传推广，增加景区门票、门票卡收入；支出预算10,830.11万元，比上年增加2,495.93万元，增长29.9%，主要原因是2026年增加上缴政府资源费支出及安排资金支付清理历年工程尾款等。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6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6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6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6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57.0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99.1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398.44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59.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726.5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910.2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76.8万元，主要是宣传设备、工作用车、工作艇及办公设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6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委托业务费。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常规宣传专项经费	682.5	持续打造星湖景区的产品品牌和各类精彩纷呈的活动，扩大宣传的营销力度和广度，从广告投放、活动实施、市场推广等方面多渠道推进景区的销售政策，吸引更多的市民游客来星湖旅游。整合市民喜闻乐见的新鲜资讯及时传递给市民游客，打磨精品宣传内容输出，立足大众旅游发展，适应多样化的旅游需求，培育旅游消费的新热点。
鼎湖山三家分成款	628	通过根据鼎湖山景区门票收入，每张70元票分成4元给庆云寺、树木园及鼎湖旅行社各2元，达到景区内单位配合鼎湖山管理处对鼎湖山景区的统一管理。
公共设施水电费、日常及小额维修费、文物、体育公园管护费、局办公楼防漏及维护和招商、乡村振兴、邻里先锋、巩文经费等	511.97	按时缴纳星湖景区公共设施水电费、对景区日常维护及小额维修，办公楼防漏等。
增人增资调资津补贴、补缴住房公积金，应休未休年休假补贴、解除临聘人员补偿金、丧葬费、抚恤金及解决历史遗留人员问题经费等	700	按政策支付星湖系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资增资津补贴、补缴住房公积金、支付事业单位体制改革人员补偿金、解决历史遗留人员问题等。
还贷本金付息	2800	通过向银行融资对星湖风景名胜区在旅游交通及相关配套设施等8方面整治提升，完成国家5A景区创建。
工程项目前期经费、项目款及结算评审费、清理历年工程、采购项目尾款、应急项目经费等	1000	1. 通过完善景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游客体验；2. 通过加强谋划景区储备项目，推动星湖景区高质量发展。
上缴政府资源费	2000	根据当年星湖景区门票、门票卡收入情况，分季度完成上缴政府资源费任务。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